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商务要求

- 1、服务期：自合同签订后 20 个日历日完成 。
- 2、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 3、付款进度：项目完成并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 4、质量标准：合格。

5、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单位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单位进行经济索赔，采购人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单位造成的经济损失。

6、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对本项目涉及工作任务的具体要求，合理分配、实施兴平市 2024 年 8-11 月份永久基本农田疑似问题整改。切实按照国家、省规定的时间节点，完成目标任务，做好相关的服务保障。项目涉及的业务培训、评审、验收及相关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目标任务

聚焦耕地保护，突出重点，依法依规严肃查处整改不符合高质量发展要求的非农化建设违法占用耕地问题，尤其是挖湖造景、大棚房、违建别墅、乱占耕地建房、违法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等问题，牢牢守住全市耕地保护红线。坚决守护好重点区域的生态保护红线。科学评估区域自然资源管理秩序，压实各级党委、政府主体责任，督促整改落实，严守资源安全底线，维护资源资产权益。

二、工作原则

（一）坚守真实性。依法依规开展图斑合法性判定和违法行为查处整改，据实填报核实结果。坚决杜绝明知故犯、谎报瞒报、弄虚作假、虚假整改等行为。

（二）狠抓准确性。加强业务指导培训，全面提高卫片执法各环节业务人员能力水平和职业素养，强化成果质量管控，坚决杜绝因业务不熟、操作失误、消极应付等导致卫片执法成果质量降低。

（三）提高时效性。科学合理安排工作进度，强化各环节工作进度管控，严防工作脱节、超时作业等问题。

（四）聚焦工作重点。聚焦耕地保护，重点打击恶意违法占用耕地、特别是违法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新增非农建设行为。

三、工作依据

（1）《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4〕49 号；

（2）《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利用 2024 年季度卫片监测成果开展日常执法工作的通知》；

（3）《关于开展 2024 年土地卫片执法日常监测工作的通知》（陕自然资执发〔2024〕2 号）。

四、工作任务

（一）认真核查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疑似变化图斑，及时发现、制止、报告和严肃查处违法行为。对自然资源部、省自然资源厅下发的 2024 年各季度、各月耕地疑似变化图斑，通过外业核查、内业比对、合法性判定等工作，及时发现、制止、报告和严肃查处违法行为。重点查处涉及耕地特别是永久基本农田、自然保护地以及破坏生态环境、严重损害群众权益的违法行为。县自然资源局要建立协调联动机制，对发现农村村民非法占用土地建住宅、非法占用林地、河道挖沙采石等职责范围外的违法行为，及时移交有处罚权的管理部门或镇办，做好记录，并在执法综合监管平台卫片执法模块中填报移交情况及相关部门、镇办反馈的处置结果。

（二）坚决遏制新增违法占用耕地行为。各镇办、园区和相关部门要严格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将坚决遏制新增违法占用耕地作

为衡量土地卫片执法工作成效的第一标准，采取多种措施确保消除违法占用耕地状态。

（三）落实耕地保护党政同责，严肃约谈问责。依据《土地管理法》《城乡规划法》《矿产资源法》《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试行）》《违反土地管理规定行为处分办法》《陕西省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警示约谈工作实施意见》《陕西省土地卫片执法监督检查责任追究工作实施意见》等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县纪委监委将对违法用地问题严重的镇办、园区和部门进行问责，督促落实自然资源保护主体责任。

序号	内容	单位	数量	工期
1	外业调查	个	1232	自图斑下发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
2	系统填报及内业成果编制	个	1232	